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共享中心 费用分摊协议》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2017-7)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长江养老”）于2017年2月28日签署了《共享中心费用分摊协议》（下称“《共享分摊协议》”）。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该交易构成本公司与长江养老之间的关联交易，该统一交易协议应当逐笔披露。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17年2月28日，本公司与长江养老签署了《共享分摊协议》，本公司为长江养老提供IT基础设施的运行维护服务。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78760.9889 万元整

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间接控制长江养老，本公司与长江养老构成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62467312C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为长江养老提供专业化 IT 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含 IT 运营标准服务，包括基础保障服务，基础资源服务等。服务提供方所提供服务的费用组成包括：

(1) 基础设施等公用费用的分摊，基础设施公用费用分摊=机柜数*每机柜均摊费用。该费用标准每年调整一次，费用调整应综合集团实际成本和市场价格因素，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 年度新增的计算、存储成本，网络线路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外本公司与长江养老未发生其他新增关联交易。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7日